

刘士余主席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
富凯大厦 A 座 邮编 100033

尊敬的刘士余先生，您好。

我此次来信是为了提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意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董事长沈雯所开展的活动。我特别想提醒您注意，在与沈雯有关的两家公司（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的 IPO 文件中，没有披露股东之间的重要关系。此外，我们对涉及江绵恒的威尔泰股票低于市值转让存在疑问。

作为一个在美国和加拿大的酒店工会，我们的研究人员定期对酒店业主和运营商进行尽职调查。我们已经建立了万豪中国观察网 (www.marriottchinaobserver.org) 这个网站，以宣传我们对万豪在中国的投资组合的研究结果。在调查上海紫江集团旗下的上海万豪虹桥大酒店时，我们发现了这封信中所描述的活动。

由于我们的调查结果与中国公共股票市场的诚信有关，我们认为应当通知贵机构。这些发现也涉及沈雯与江绵恒的关系，江绵恒是江泽民的儿子¹，而沈雯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第十一届和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委员。² 因此，我们同时也将这封信的副本寄给了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驻美国大使馆。

紫江企业和威尔泰在首次公开募股 (IPO) 文件中忽略了股东关系

紫江企业和威尔泰在其 IPO 文件中均忽略了与其最大股东的董事有业务关系的事实。IPO 的投资者可能会对这些信息的披露感兴趣。

紫江企业

在其 1999 年 IPO 后的年度报告中，紫江企业没有透露其两大股东（沈雯的紫江集团和坤氏达投资）是否有任何业务关系。³ 在其 2007 年的报告中，紫江企业声称，紫江集团与坤氏达集团没有业务关联关系【原文：法人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坤氏达（香港）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⁴

然而，坤氏达的 1997 年度报告指出，沈雯是其股东和董事之一。⁵ 一家总部在百慕大的名为 Ziji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的公司被列为坤氏达 95% 股份的拥有人。⁶ 在 IPO 后的第一份年报中，紫江企业报告其最大股东为紫江集团（持股 47%）和坤氏达（持股 26.17%），而沈雯是紫江集团的法定代表人。⁷ 换句话说，沈雯对紫江企业的两大股东都有影响力，这些股东共持有该公司 73% 的股份，但他的位置对紫江企业其他投资者并不明显。

威尔泰

另外一家公司威尔泰的 2006 年 IPO 文件没有披露沈雯、紫江集团和紫江企业之间的业务关系。这样做的结果掩饰了沈雯在威尔泰持有 50% 以上所有权的事实。

威尔泰于 2006 年 8 月 2 日上市。⁸ 威尔泰于 2007 年 2 月 7 日递交的 2006 年年度报告表明，以下三个股东共同持有公司股票的大部分 (50.97%)：紫江集团 (26.3%)、紫江企业 (15.66%) 和新上海国际 (集团) 有限公司 (9.01%)。⁹

威尔泰在其 IPO 招股说明书中披露，Eaglesky International 拥有新上海 100% 的股份，而一位名叫刘建刚的人是 Eaglesky 的最终拥有者。¹⁰ 该公司在同一份文件中还披露，新上海于 1996 年从坤氏达投资购买了其持有的威尔泰股份。¹¹

然而，威尔泰在其 IPO 招股说明书其 2006 年度报告中并未披露紫江集团/沈雯与新上海/Eaglesky/刘建刚之间的任何关系。可是，根据天堂文件 (Paradise Papers) 中泄露的公司信息，一位名叫沈雯的人于 1997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4 年 6 月 18 日与 Tai Wai Tsui David 同时在 Eaglesky International 董事会任职。¹² 根据其 2004 年度回报，坤氏达将 Tai Wai Tsui David 列为董事和股东。¹³

威尔泰的 2006 年年度报告也未提及，刘建刚在 2006 年 10 月 31 日成为坤氏达的董事。¹⁴ 根据紫江企业 2006 年度回报，坤氏达仍是紫江企业的第二大股东，而紫江企业在那一年则是威尔泰的第二大股东。¹⁵ 然而，与紫江企业一样，有关威尔泰股东之间业务关系的信息并未公布。

威尔泰股票以低于市值的价格在紫江集团旗下公司之间出售

2016 年 12 月 10 日，财经新闻网站环球网报道，紫江企业宣布将其在威尔泰的股权转让给上海紫竹，相当于威尔泰股份的 12.11%。环球网指出，该股票的售价比市值低 10%。¹⁶

当时，紫江集团持有上海紫竹 50.25% 的股权。紫江集团也是紫江企业的最大股东 (27.06%)。实际上，威尔泰股票的出售是相关公司之间的转移。¹⁷

据环球网报道，上海顺盈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周双虎表示：“上市公司向关联方转让优质资产能够导致后者获得正收益。不仅应怀疑紫江通过关联方交易进行利益输送，该公司的行为也严重危害了中小股东的利益。监管当局如何能袖手旁观？”¹⁸

该网站没有报道，根据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记录，上海紫竹的第二大股东是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¹⁹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由江绵恒创立。²⁰

监管机构应调查的问题

这些活动反映了中国公共股票市场的诚信以及投资者的公平竞争环境，实在令人不安。我们敦促监管机构调查以下问题：

- 为什么沈雯对紫江企业和威尔泰大部分股份的影响都没有在每家公司的 IPO 中报道？

- 为什么紫江企业的 IPO 文件明确指出，其股东紫江集团与坤氏达投资没有业务关系，而这两家公司的董事都是离岸公司的董事会成员？
- 为什么威尔泰在其 IPO 文件中没有披露紫江集团和 Eaglesky 使用共同的董事，让沈雯影响了威尔泰的大部分股份？
- 为什么紫江企业以低于市价的价格向相关公司上海紫竹出售威尔泰的大量股权？
- 江绵恒作为上海紫竹第二大股东的角色是否以任何方式影响了该交易？

我们很高兴在调查这些问题时以任何方式支持中国证监会。如果我们能以任何方式提供帮助，请与我联系。

谨致问候，

Jeff Nelson

抄送： 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美国大使馆

¹ 黄忠清，“江泽民长子江绵恒的快速成功受到中国学者多年的质疑”，*南华早报*，2015年1月5日，<https://www.scmp.com/news/china/article/1677891/fast-track-success-jiang-zemins-eldest-son-jiang-mianheng-questioned>

² 紫江企业集团，“沈雯董事长圆满完成今年两会议程”，*新闻中心*，2017年3月17日，<http://www.zijiang.com/zh/node/60>

³ 上海紫江企业 1999 年年度报告。

⁴ 上海紫江企业。2007 年年度报告第 8 页。

⁵ 坤氏达投资 1997 年度回报。

⁶ 坤氏达投资 1997 年度回报附表 1。

⁷ 上海紫江企业 1999 年年度报告第 5 页。

⁸ 威尔泰 2006 年度报告第 10 页。

⁹ 威尔泰 2006 年度报告第 10 页。

¹⁰ 威尔泰 IPO 招股说明书第 57 页。

¹¹ 威尔泰 IPO 招股说明书第 35 页。

¹² ICIJ, Eaglesk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Offshore Leaks Database, <https://offshoreleaks.icij.org/nodes/82001706>

¹³ 坤氏达投资 2004 年度回报第 3 页和第 5 页。

¹⁴ 坤氏达 2006 年 10 月 31 日秘书和董事变更通知第 2 页。

¹⁵ 上海紫江企业 2006 年年度报告第 9 页。

¹⁶ Huanqiu.com, 紫江企业低价出让股权 被质疑利益输送, <http://finance.huanqiu.com/lingdu/2016-12/9865115.html>

¹⁷ Huanqiu.com, 紫江企业低价出让股权 被质疑利益输送, <http://finance.huanqiu.com/lingdu/2016-12/9865115.html>

¹⁸ Huanqiu.com, 紫江企业低价出让股权 被质疑利益输送, <http://finance.huanqiu.com/lingdu/2016-12/9865115.html>

¹⁹ 上海紫竹高新区（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²⁰ BBC 新闻，江泽民长子江绵恒卸任中科院职务，2015 年 1 月 8 日，https://www.bbc.com/zhongwen/simp/china/2015/01/150108_jiang_zemin_son_shanghai